

國立宜蘭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制學生（舊生）註冊須知

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niu.edu.tw/>

區分	辦理事項	說明	承辦單位
開	就學貸款	<p>一、有減免資格者，請先辦理減免確定金額後，再申請就學貸款。總承辦：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03-9317189</p> <p>二、臺灣銀行臨櫃或線上對保作業，請於 115 年 9 月 4 日前 完成。</p> <p>三、申請步驟及注意事項，可網路搜尋「宜大就貸」或點選以下網址： https://niuosa.niu.edu.tw/p/412-1004-561.php</p> <p>★★非常重要：就學貸款說明：進修學士班學生預收 25 學分*1,100 元/學分(學雜費，加退選課後(體育課 0 學分，以上課時數(2)收費)，選課學分數高於 25 學分者通知補繳費用(自行列印繳費單)；低於 25 學分者退費匯入個人帳戶。辦理就學貸款者，以預收費用為貸款上限(不含書籍費及住宿費等)，超過 25 學分補繳費用(現金)，低於 25 學分者，溢貸退還台灣銀行(降低貸款金額)。碩士在職專班亦採進修學士班方式辦理(預收費用：請參閱 國立宜蘭大學學雜費收費標準)，學生如欲修學分數高於預收學分數，提高貸款金額，請於開放列印繳費單起，至進修推廣組辦理提高修讀學分數申請，並換發繳費單，依程序辦理就學貸款。</p> <p>四、「學校繳費單」、「臺銀對保第二聯」列印後請於 9 月 4 日前(郵戳為憑) 郵寄或親交至進修推廣組收，加貸者請附上「切結書」及「存摺影本」。</p>	進修推廣組 (進修學制) 03-9317077
學	繳交學雜費	<p>*學分學雜費採預收方式，每學期學雜費收繳為暫收款，於加退選結束後，核計應繳或退費金額。(依進修推廣組第7週核算之學生加退選名單，辦理應繳與退費作業。應繳時程：約於每學期第9~10週，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繳費。退費時程：約於每學期第12~13週，匯款退至同學本人帳戶。辦理就學貸款者，採溢貸退台銀方式辦理退費。)</p> <p>一、學雜費繳費單列印時程：(※請同學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繳費)</p> <p>※相關期程公告於學校出納組網頁-「出納組公告事項」</p> <p>(一)【舊生】(含已完成申請之復學生)預計於 115 年 8 月 11 日 開放列印。 【延修生】：依註冊課務組公告之日期完成上網選課之同學(8 月 28 日可查詢選課結果)，預計於 9 月 2 日 開放列印。</p> <p>(二)學雜費繳費金額以繳費單為準，如有住宿或減免學雜費者，請詳閱下列說明：</p> <p>1、「住宿費」：已向學生宿舍申請續住者，繳費單逕列入住宿費金額。 (1)逾期、遞補申請住宿，且經宿舍核准確定住宿者；於申請住宿成功後約 7-14 個工作日可自行上網列印住宿費繳費單。 (2)繳費單已含有住宿費，但若有需放棄住宿的同學，請先洽學生宿舍提出放棄申請，俟學生宿舍將放棄住宿名單移交出納組後(一般為申請放棄完成後約 7-14 個工作日)，再請同學列印無住宿費金額之繳費單繳費。</p> <p>2、「減免金額」：依生活輔導與軍訓組規定之減免時程前，辦理申請並初步審核通過者，逕於繳費單中扣除減免學雜費金額。逾期未辦理者，請逕向學雜費減免承辦人(於繳費期限前三天)補辦相關程序後，將於繳費單中扣除減免金額。 ※有學雜費減免者，請先洽進修推廣組辦理減免後，再依減免後繳費單進行繳費或辦理就學貸款。</p> <p>二、繳費單列印網址：(臺灣企銀學雜費代收服務網)→點選學生查詢) ※列印網址：https://newsch.tbb.com.tw/cpb1/index.aspx?lk=2 ※【通行識別碼為：身分證字號(含大寫英文)共 10 碼】</p> <p>三、列印繳費單操作說明： 請詳閱出納組網頁「學雜費繳費資訊」 (網址：https://property.niu.edu.tw/p/412-1005-802.php)</p> <p>四、繳費期限：請確定無操退、學退後，於 115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五) 前完成繳費。 ※辦理「就學貸款」，請依生輔組規定期限完成辦理就貸，請勿先繳費。 ※學生因休退學等因素離校者，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規定，以其實際完成離校手續日期按比例辦理繳(退)費。</p> <p>五、請於繳費截止日前，使用下列管道完成繳費：(※收據請自行留存備查。)</p> <p>1、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各地分行臨櫃。 2、便利超商(7-11.全家.OK.萊爾富)-※需上傳超商繳款證明聯。 ※使用「超商管道」繳費者，需將超商繳款證明顧客聯(小白單)上傳至學校網站平台登錄繳費資訊，以利註冊繳費查詢。 ※上傳收據網址(※請勿封鎖快顯視窗)：操作請參考出納組網頁 https://acade.niu.edu.tw/NIU/TFLOGIN.aspx</p> <p>3、ATM 自動櫃員機繳費【※請使用「繳費」功能，勿拆金額繳費。】或網路銀行轉帳。 4、網路信用卡繳費：國立宜蘭大學(台灣企銀學雜費)在中國信託 i 繳費平台的學校代號是「8814602412」。 5、台灣 PAY 掃碼繳費單右下方 QR CODE 繳費。</p>	繳費單 出納組 03-9317250 減免學雜費 進修推廣組 03-9317077 住宿服務 生活輔導與軍訓組 03-9317155 (男宿) 03-9317157 (女宿)
前			

區分	辦理事項	說明	承辦單位 電話
開學	完成註冊手續	<p>一、開學日：115年9月7日(星期一)。</p> <p>二、學生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學雜費者，即視同完成註冊。學生若未依規定辦理註冊，則依據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</p> <p>三、已完成繳費者，學生證加蓋註冊章：</p> <p>(一) 已於繳費截止日(115年9月4日)前完成繳費者，可於開學第一週起(9月7日起)至進修推廣組蓋註冊章。</p> <p>(二) 未於繳費截止日內完成繳費者，請儘速完成繳費，繳費後於開學第二週起(9月14日起)至進修推廣組蓋註冊章(因繳費後隔日才可確認入帳，故請於繳費隔日後再來加蓋註冊章；以信用卡或便利超商繳費者，繳費後約需3至5個工作天才可入帳，急需蓋註冊章者，請務必攜帶繳費收據(證明))。</p> <p>(三) 進修學制同學申請就學貸款者，務請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申請並將書面資料寄回本校進修推廣組，並於學校系統登錄資料，進修推廣組登錄完成後始得蓋註冊章。</p>	進修推廣組 03-9317079 03-9317080
學後	延修生須知	<p>一、延修生請依註冊課務組公告之日期上網選課(選課日期：115年6月15日至6月22日，115年8月21日至8月24日，詳如公告)，並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學雜費，即視同完成註冊。</p> <p>二、逾期未上網選課者，請務必於開學第一週至進修推廣組辦理人工選課(採先選先上方式辦理，建議儘早到校選課)並完成繳費程序後，再持學生證至進修推廣組蓋註冊章。</p> <p>三、逾期仍未完成選課、繳費、註冊者，依學則規定辦理。</p> <p>四、繳費標準：每一學分學雜費1100元(按每學期所修學分或0學分以上課時數計列)。</p> <p>五、延修生辦理就學貸款者，請參閱生活輔導與軍訓組就貸網頁。</p>	進修推廣組 03-9317079 03-9317080 03-9317077 (就學貸款)

115.6.1 教務處進修推廣組 製